

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部分修正規定

第三部 牙醫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

貳、初診、X光：(101/2/1)

二（原二十四）、

（二）懷孕婦女（須病歷載明及病患簽名）、巡迴醫療區執行醫療服務無X光設備者，其根管治療得準用前項（免附X光片）之規定。

(103/6/1) (103/8/1) (109/3/1)

伍、牙周病：

六、申報「牙周病統合治療第一階段支付（91021C）」項目。審查案件須檢送以下審查資料：(108/3/1) (109/3/1)

（一）病人基本資料暨接受牙周病統合治療確認書。

（二）治療前全口X光片（足以辨識骨頭高度 bone level 之X光片）。

（三）治療前牙周病檢查紀錄表。

七、申報「牙周病統合治療第二階段支付（91022C）」項目。審查案件除檢附第一階段審查資料外，另須檢送治療前牙菌斑控制紀錄表及病歷。（如為連續抽審案件，醫事機構應載明於醫令清單上，得免附X光片）(108/3/1) (109/3/1)

八、申報「牙周病統合治療第三階段支付（91023C）」項目。審查案件除檢附第一及第二階段(91021C+91022C)審查資料外，另須檢送治療後牙周病檢查紀錄表、牙菌斑控制紀錄表及病歷。（如為連續抽審案件，醫事機構應載明於醫令清單上，得免附X光片）(108/3/1) (109/3/1)

九、申報「牙周病統合治療」專業審查時，若所附資料經兩位審查醫師判定無法佐證治療適切性時，該醫師一年內執行個案得要求院所檢附個案治療前、治療後之臨床相片。(例如牙齦增生無明顯骨缺損破壞患者…等)。(108/3/1) (109/3/1)

陸、口腔外科：(101/2/1)

十二、執行 92099B(單側顱顎關節障礙乾針治療)需於病歷記載施針部位。(109/3/1)